济南舜耕中学“学习十九大精神，做文明

学生，我学习，我践行”舜耕之星评选方案

为认真学习和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学生如何在学习和践行十九大精神中努力争做一名合格的文明中学生，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更大贡献，学校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学习十九大精神，做文明学生，我学习，我践行”舜耕之星评选活动，安排如下：

一、评比要求

根据期中阶段测试、期末阶段测试和日常表现，发现和挖掘学生们在学习和生活中的闪光点，对努力学习、刻苦钻研，积极要求进步、讲文明懂礼貌，团结同学，无私帮助他人和各方面有优秀表现的学生，作为评比的要求。

二、评比内容

1.努力之星（每班5名）：有良好的学习习惯，有上进心，态度端正，学习勤奋刻苦，上课专心听讲，课堂上积极发言，通过个人努力成绩不断提高。

2.进步之星（每班5名）：努力上进，虚心向老师和同学请教。学习、纪律各方面在原有基础上有很大进步，自觉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学习成绩有明显进步。

3.文明之星（每班5名）：举止文明，能很好的使用基本的礼貌用语，言谈得体。尊敬师长，遇到老师、长辈能热情地打招呼。乐于助人，团结同学，能较好地处理与同学的关系。

4.优秀之星（每班5名）：热爱祖国，热爱学校，热爱集体。在德、智、体、美、劳等各方面都表现优秀。诚实正直，尊敬师长，团结同学，关心他人。学习成绩优异，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活动，为班级和学校挣得荣誉。

三、评比说明

1.舜耕之星评比与学期末三好学生等评比不冲突，可以两类评比有重复。

2. 舜耕之星四项评比尽量不要重复，尽量让更多的优秀学生获奖。

3. 舜耕之星评比汇总表必须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认真填写完整，各班必须在放假前交到学校团委

4.各种评比一定要严格程序，不能由班主任指派，必须经民主评选，班主任可以根据学生表现和学习成绩进行推荐。

四、表彰

学校将根据各班上报名单，进行汇总和审核，在新学期开学典礼进行表彰并在学校内进行宣传展示